

##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规定,公司于2023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范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范斌先生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范斌先生,1987年5月生,硕士学位。历任西藏白银矿业资源中心地质工程师,现任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国城矿业监事。

范斌先生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涉嫌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核实,范斌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所任职务。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3-004

##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1月30日(星期一)14:30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3年1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的股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网络投票系统开放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188号16区19号楼3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如下:

提案名称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3-005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规定,公司于2023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范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范斌先生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范斌先生,1987年5月生,硕士学位。历任西藏白银矿业资源中心地质工程师,现任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国城矿业监事。

范斌先生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涉嫌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核实,范斌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所任职务。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3-004

##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1月30日(星期一)14:30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3年1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的股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网络投票系统开放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188号16区19号楼3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如下:

提案名称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974号”文同意,公司85,000.00万元可转债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10日起在深交所证券交易系统,债券简称“国城转债”,债券代码“127019”。

(三)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已于2020年7月14日(即2020年7月14日)起第一个交易日起开始转股,即自2021年1月21日至2026年7月14日。

(四)转股价格的调整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21年1月2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1.07元/股。

由于于2020年7月14日转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国城转债”的转股价格已于2021年6月30日起由原来的21.07元/股调整为21.06元/股。

公司于2022年10月24日、2022年11月1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转股价格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决定自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19,663,867股股份予以注销,由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在中国结算取得注销公告之日起生效。

上述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生效后,持有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公司债券的股东,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前述转股价格在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5%,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下述一揽子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个交易日内发生可转债价格的调整,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个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交易股份。

(五)修正转股价格

如公司决定下调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转股价格、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之后,转股价格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网络投票程序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本次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2年12月27日起,截至2023年1月10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预计有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后续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若后续未触发修正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则视为对本次修正条件不满足。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国城转债”的其他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范斌先生,1987年5月生,硕士学位。历任西藏白银矿业资源中心地质工程师,现任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国城矿业监事。

范斌先生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涉嫌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核实,范斌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所任职务。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3-002

##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已于2023年1月10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188号16区19号楼3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9名,本次会议召集人吴斌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形成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已于届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吴斌先生、熊为先生、万勇先生、刘自华先生、李俊波先生、谢朝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同意提名吴斌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同意提名熊为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同意提名万勇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同意提名刘自华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同意提名李俊波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同意提名谢朝平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同意提名吴斌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同意提名李俊波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同意提名谢朝平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同意提名刘自华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1.同意提名李俊波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2.同意提名谢朝平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3.同意提名刘自华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4.同意提名李俊波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5.同意提名谢朝平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6.同意提名刘自华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7.同意提名李俊波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8.同意提名谢朝平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9.同意提名刘自华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同意提名李俊波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1.同意提名谢朝平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2.同意提名刘自华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3.同意提名李俊波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4.同意提名谢朝平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5.同意提名刘自华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6.同意提名李俊波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0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伟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01月0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高伟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预计触发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2.债券代码:127019 债券简称:国城转债

3.转股价格:人民币21.06元/股

4.转股期限:2021年1月21日至2026年7月14日

5.自2022年1月27日起至2023年1月10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若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预计有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

(三)修正转股价格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国城转债”的其他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范斌先生,1987年5月生,硕士学位。历任西藏白银矿业资源中心地质工程师,现任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国城矿业监事。

范斌先生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涉嫌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核实,范斌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所任职务。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3-006

股票代码:002772 股票简称:众兴转债 公告编号:2023-002

##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0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伟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01月0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高伟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